

經選定財務比率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概約) | 二零二二年 (概約) |
| 毛利率 | 12.7% | 13.7% |
| 淨虧損率 ⁽¹⁾ | <u>(7.4%)</u> | <u>(7.2%)</u> |
| |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概約) |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概約) |
| 流動比率(倍) | 1.1 | 1.3 |
| 資本負債比率 ⁽²⁾ | 19.6% | 12.7% |
| 總資產回報 ⁽³⁾ | (2.5%) | (4.7%) |
| 總權益回報 ⁽³⁾ | <u>(6.2%)</u> | <u>(10.2%)</u> |

(1) 按期內虧損除以收入計算。

(2) 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可換股債券總和除以總資產計算。

(3) 按期內虧損除以總資產或總權益之平均餘額計算。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繼續專注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之核心業務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銷售。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

本集團於期內繼續推進傳統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業務的發展。本集團持續發揮核心競爭力，為金融、製造、零售等分部客戶提供先進的定制化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於期內，本集團繼續與多家科技巨頭保持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旨在通過戰略聯盟獲取新客戶，從而提供最先進的資訊技術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擴大客戶基礎。

新型冠狀病毒病引發的經濟及經營環境的變化推動了智能辦公設備及解決方案的需求及應用的增長。本集團不斷提升其完整的產品矩陣及強大的研發實力方面的競爭力，以把握中國智能辦公市場的巨大增長機遇。本集團的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及物業科技（「物業科技」）解決方案業務利用物聯網技術運營，與硬件產品銷售相比，利潤率相對較高，因此錄得穩定增長。此外，本集團為香港政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提供智能圖書館系統的香港項目（「圖書館項目」）尤其於期內帶來了可觀的收入。本集團預計，圖書館項目將持續為本集團提供大量穩定的收入來源。

有鑒於此，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64.5百萬元或約32.7%的增長，達約人民幣261.6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97.1百萬元）。期內，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9.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1百萬元）。撇除二零二二年同期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項下的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的影響，本集團期內的整體財務表現與二零二二年同期相若。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保持IT基礎設施系統集成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業務的穩定發展。作為中國領先的智能辦公解決方案提供商，本集團不斷深化在智能辦公領域的成果，以滿足企業在智能運營、僱員健康、協同效率、碳減排、節能降耗、用戶體驗等方面的需求。其一體化的產品矩陣、強大的研發實力、龐大的客戶基礎及廣泛的生態合作網絡，造就了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我們將繼續開發及優化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智能空間解決方案，助力企業數字化轉型。本集團亦將繼續分配資源，擴大其中國研發團隊及西安市研發中心的建設，保持獨特優勢，為客戶提供更多元化的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將繼續與雲服務及渠道合作夥伴建立穩固的夥伴關係及聯盟，特別是與科技巨頭簽訂戰略合作協議。除與現有客戶保持長期、深厚的關係外，本集團亦在不斷擴大客戶基礎。繼與香港政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成功合作後，本集團將繼續參與公營部門的招標，並物色對本集團長遠有利的項目。

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中期綜合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附註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 收入 | 4 | 261,641 | 197,059 |
| 銷售成本 | | <u>(228,286)</u> | <u>(170,096)</u> |
| 毛利 | | 33,355 | 26,963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4 | 1,829 | 5,161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12,837) | (13,064) |
| 行政開支 | | (32,280) | (28,181) |
| 其他虧損 | | (2,445) | (654)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 (1,616) | (2,474) |
| 融資成本 | 5 | <u>(4,716)</u> | <u>(1,265)</u> |
| 除稅前虧損 | 6 | (18,710) | (13,514) |
| 所得稅開支 | 7 | <u>(617)</u> | <u>(582)</u> |
| 期內虧損 | | <u>(19,327)</u> | <u>(14,096)</u> |
| 應佔（虧損）／溢利： | | | |
| 母公司擁有人 | | (23,133) | (15,230) |
| 非控制權益 | | <u>3,806</u> | <u>1,134</u> |
| | | <u>(19,327)</u> | <u>(14,096)</u>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9 | | |
| – 基本及攤薄 | | <u>人民幣(19.73)分</u> | <u>人民幣(14.32)分</u> |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 期內虧損 | <u>(19,327)</u> | <u>(14,096)</u> |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可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 | |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 <u>85</u> | <u>(24,480)</u> |
|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 | |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換算為本公司財務報表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 <u>2,078</u> | <u>27,814</u>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 | |
|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u>(799)</u> | <u>(16,912)</u> |
| | <u>1,279</u> | <u>10,902</u>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u>1,364</u> | <u>(13,578)</u> |
|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u>(17,963)</u> | <u>(27,674)</u> |
| 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母公司擁有人 | <u>(22,459)</u> | <u>(29,155)</u> |
| 非控制權益 | <u>4,496</u> | <u>1,481</u> |
| | <u>(17,963)</u> | <u>(27,674)</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 |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 附註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投資物業 | 10 | 86,076 | 5,528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612 | 1,821 |
| 使用權資產 | | 10,917 | 12,840 |
| 商譽 | 11 | 134,952 | 134,952 |
| 其他無形資產 | | 48,081 | 58,203 |
| 遞延稅項資產 | | 3,516 | 3,501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12 | 17,569 | 18,368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 | 9,007 | 15,548 |
| | | <hr/> | <hr/>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 | 311,730 | 250,761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 16,886 | 20,336 |
|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 | 13 | 293,649 | 318,138 |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 | 56,766 | 57,470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 14 | 1,379 | 1,270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 15 | 7,582 | 13,452 |
| 已抵押存款 | | 26,079 | 25,54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78,157 | 59,436 |
| | | <hr/> | <hr/> |
| 流動資產總值 | | 480,498 | 495,651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應付款 | 16 | 197,307 | 215,230 |
| 合約負債 | | 32,281 | 48,409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30,448 | 38,420 |
| 應付承兌票據 | | 38,683 |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 101,022 | 59,574 |
| 應付稅項 | | 22,258 | 20,987 |
| | | <hr/> | <hr/> |
| 流動負債總額 | | 421,999 | 382,620 |

| |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流動資產淨值 | <u>58,499</u> | <u>113,031</u>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u>370,229</u> | <u>363,792</u> |
| 非流動負債 | | |
| 合約負債 | 6,393 |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8,340 | 10,345 |
| 可換股債券 | 26,154 | 24,624 |
| 遞延稅項負債 | <u>7,212</u> | <u>8,730</u>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u>68,099</u> | <u>43,699</u> |
| 資產淨值 | <u>302,130</u> | <u>320,093</u> |
| 權益 | |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已發行股本 | 7,553 | 7,553 |
| 儲備 | <u>279,224</u> | <u>301,683</u> |
| | 286,777 | 309,236 |
| 非控制權益 | <u>15,353</u> | <u>10,857</u> |
| 權益總額 | <u>302,130</u> | <u>320,093</u>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u>(3,034)</u> | <u>(20,754)</u>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u>(21,551)</u> | <u>(13,267)</u>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u>41,006</u> | <u>32,266</u>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 16,421 | (1,755) |
|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9,436 | 54,920 |
| 外匯利率變動影響淨額 | <u>2,300</u> | <u>793</u> |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u>78,157</u> | <u>53,958</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並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百慕達時間）起在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資本中心7樓706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網絡系統整合，包括提供網絡基礎建設解決方案、網絡專業服務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及網絡設備租賃業務。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已約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使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惟採納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其修訂及應用的與本集團相關的會計政策除外。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須於年度財務報表內載列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下列就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及應用的與本集團相關的會計政策除外。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 保險合約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 | 會計政策披露 |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 會計估計的定義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板規範 |

應用上述新訂及修訂並無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亦即董事，側重於按通信系統業務的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益分析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之用。除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提供其他離散財務資料。因此，附註4僅披露實體層面的披露，包括地理資料。

5. 融資成本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 3,275 | 734 |
| 租賃負債利息 | 877 | 531 |
|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 564 | – |
| | <u>4,716</u> | <u>1,265</u>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 已售存貨成本* | 217,498 | 151,81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541 | 472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3,131 | 3,263 |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10,122 | 10,123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 1,616 | 2,474 |
| 短期租賃開支 | 62 | 382 |
| 研發成本*** | 10,818 | 9,825 |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 | |
| – 工資及薪金 | 26,267 | 27,917 |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7,301 | 6,731 |
|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241 |
| | <u>43,568</u> | <u>34,889</u>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 | |
|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附註14) | (673) | 654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 | |
|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淨額(附註15) | <u>2,445</u> | <u>(4,298)</u> |

* 包括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 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按16.5%稅率(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就期內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惟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實體。該附屬公司首筆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851,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707,000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稅。

除以下公司外,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於下列期間須按25%之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附屬公司名稱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 北京威發新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15% | 15% |
| 威發(西安)軟件有限公司** | 10% | 10% |

* 該實體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且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

** 該實體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且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0%。

在越南運營的附屬公司須按20%(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的稅率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課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

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當前稅率計算。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 即期—中國內地 | 2,135 | 2,100 |
| 遞延 | (1,518) | (1,518) |
| 期內所得稅開支 | 617 | 582 |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商譽

| |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成本： | | |
| 於期／年初及期／年末 | <u>207,580</u> | <u>207,580</u> |
| 累計減值： | | |
| 於期／年初及期／年末 | <u>(72,628)</u> | <u>(72,628)</u> |
| 賬面淨值： | | |
| 於期／年末 | <u><u>134,952</u></u> | <u><u>134,952</u></u> |

商譽減值測試

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

與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商譽於二零一五年收購 Fortune Grace Management Limited 時產生。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及十三日之公告。為協助管理層釐定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估值。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釐定，而現金流量預測則以高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以預算收入增長率、預算毛利率、折現率及長期增長率。作為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之根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商譽減值評估結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約為人民幣256,532,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8,331,000元），而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95,562,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7,816,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減值虧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因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包括商譽的賬面淨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現金流量預測已計及經濟自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新型冠狀病毒病」）中復甦，本集團預計其網絡基礎建設業務將通過加強其核心競爭力及來自提供智能圖書館系統的大量政府合約的貢獻得以持續增長，且本集團預測，由於經濟自新型冠狀病毒病中復甦導致客戶需求及經營方式改變，客戶對本集團軟件解決方案的認識及需求將會增加。此外，與技術巨頭的合作將加強本集團擴大中國市場份額。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原因直接影響下文所述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中所應用的假設參數。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中所作的假設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使用者一致。下文描述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而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收入增長率—預算收入增長率乃根據歷史收入增長數據及管理層對市場前景展望釐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應用的五年期預算之預計收入增長率介乎每年-2.91%至5.98%（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1.91%至29.77%）。

預算毛利率—分配至預算毛利率之價值乃根據緊接預算年度前之年內已達到之平均毛利率（就預期市場發展有所增長）之基準釐定。應用於五年現金流量預測的毛利率介乎22.33%至29.62%（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36%至28.05%）。

折現率—所用折現率為除稅前折現率，並反映與有關單位相關之特定風險。應用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折現率為25.7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29%）。

長期增長率—長期增長率乃根據市場數據及管理層對技術行業未來發展的期望釐定。應用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長期增長率為3.00%（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

分配至市場發展之主要假設的價值及折現率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可收回金額大幅高於網絡系統集成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減值。

1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華訊方舟科技有限公司（「華訊方舟」，乃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成立）及華訊方舟若干股東訂立注資協議（「該協議」），據此，本公司向華訊方舟注資人民幣600,000,000元。注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成為華訊方舟的非主要股東，並擁有華訊方舟經擴大註冊資本約3.95%後告完成。於注資華訊方舟及該協議規定的其他條件完成後，由於本集團認為該投資屬策略性質，因此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華訊方舟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資，本公司的股權百分比減少至華訊方舟經擴大註冊資本約3.91%。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股百分比概無變動。

| |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按公允價值計算的非上市股本投資 | | |
| 華訊方舟 | <u>17,569</u> | <u>18,368</u> |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於其他全面虧損確認的上述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扣除所得稅影響）為人民幣799,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912,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公允價值虧損乃主要由於(i)華訊方舟持有的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虧損；(ii)華訊方舟持有的股本投資價值下跌；及(iii)對華訊方舟執行的各種訴訟的未執行金額。

為支持管理層釐定華訊方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估值。

13.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

| |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貿易應收款項 | 211,212 | 268,000 |
| 減值 | <u>(15,511)</u> | <u>(13,498)</u>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 195,701 | 254,502 |
| 應收票據 | 7,116 | 5,665 |
| 合約資產 | <u>90,832</u> | <u>57,971</u> |
|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 | <u><u>293,649</u></u> | <u><u>318,138</u></u> |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指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應收之所得款項。除一般規定新客戶須預先付款外，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的貿易條款主要為賒銷。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日，而若干主要客戶將獲授較長之信貸期。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尚未收回之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管理系統，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閱逾期欠款。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應收一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名）客戶款項超過本集團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總額10%外，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餘下結餘與眾多不同的客戶有關。基於上述各項，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及無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按交易日期並已扣除虧損撥備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三個月內 | 203,520 | 202,667 |
| 三至六個月 | 52,613 | 48,410 |
| 六至十二個月 | 30,400 | 49,203 |
| 一至兩年 | - | 12,193 |
| | <u>286,533</u> | <u>312,473</u>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於期／年初 | 13,498 | 9,156 |
|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 1,616 | 5,025 |
| 撇銷不可收回款項 | - | (647) |
| 匯兌調整 | 397 | (36) |
| | <u>15,511</u> | <u>13,498</u>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票據的到期情況如下：

| |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三個月內 | 3,861 | 1,773 |
| 三至六個月 | 1,201 | 727 |
| 六至十二個月 | 2,054 | 3,165 |
| | <u>7,116</u> | <u>5,665</u> |

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 |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非上市債務投資 | <u>1,379</u> | <u>1,270</u> |

該投資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本集團認購一項由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總額為15,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980,000元）以年利率12%計息的非上市債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九日，本公司訂立補充認購協議，據此，債務投資的到期日已分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九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債券發行人未能根據第五份補充協議支付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到期的本金及利息，而此構成違約事件。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債券發行人已償還應計利息70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26,000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於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內「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673,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虧損」中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654,000元）。

1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 |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上市股本投資 | <u>7,582</u> | <u>13,452</u> |

結餘指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其為本集團提供透過公允價值變動及股息收入取得回報的機遇。股本投資分類為持作買賣，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指包含十二項(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三項)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組合，當中十項(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一項)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餘下兩項(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項)於聯交所GEM上市。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於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其他虧損」內確認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2,445,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4,298,000元)。

股本投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乃參考聯交所所報市價後釐定。

16. 貿易應付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三個月內 | 119,507 | 152,501 |
| 三至十二個月 | 53,293 | 30,957 |
| 一至兩年 | 11,732 | 10,107 |
| 超過兩年 | <u>12,775</u> | <u>21,665</u> |
| | <u>197,307</u> | <u>215,230</u> |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給予介乎一至三個月的信貸期。貿易應付款為無抵押及免息。

17. 收購華盈貿易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完成以代價87,9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1,360,000元）向融富信貸有限公司（「賣方」）收購華盈貿易有限公司（「華盈」）的全部股權。賣方由田一好女士間接全資及實益擁有，而田一好女士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

華盈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正式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並根據公司條例為註冊非香港公司。華盈主要從事物業投資，為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資本中心7樓707及708室的辦公物業（「辦公物業」）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企業合併要求所收購的資產及承擔的負債構成一項業務。倘收購的資產不屬於一項業務，本集團應將交易或其他事件列賬為資產收購。本集團可選擇應用或不應用集中度測試以評估所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不屬於業務。倘符合集中度測試，則確定該組活動及資產不屬於業務，而毋須進一步評估。

本集團選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採用可選集中度測試，並得出以下結論：

- (a) 各辦公單位之土地及樓宇部分連同既有租約視為單一可識別資產；及
- (b) 辦公物業為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因該等資產具有與管理及創設產出的類似性質及風險，且無重大差異。

本集團認定，所收購資產總值（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絕大部分公允價值集中於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並得出結論所收購的系列活動及資產並非業務。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 | 人民幣千元 |
|----------|---------------|
| 投資物業 | 80,291 |
| 其他應收款項 | 1,62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45 |
| 其他應付款項 | (565) |
| 應付稅項 | (137) |
| | <hr/> |
| | 81,360 |
| | <hr/> <hr/> |

收購華盈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 | |
|----------------|-------------|
| 代價總額 | 81,360 |
| 減：二零二二年已付按金 | (16,272) |
| 減：應付承兌票據 | (38,683) |
| 減：已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45) |
| | <hr/> |
| | 26,260 |
| | <hr/> <hr/> |

18.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威發系統（亞洲）有限公司（「威發」，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Music iDol Limited（「合營夥伴」）及融富財務有限公司（「融富」）分別就和解安排訂立和解協議及補充協議（統稱「和解協議」）。和解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政府」）、威發及合營夥伴訂立約務更新契據，據此，威發及合營夥伴同意將彼等於有關為香港政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提供智能圖書館系統（「圖書館項目」）的合約項下其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以及其所有責任及義務更新至威發（「約務更新」），而威發接納約務更新，並承諾承擔、遵守、履行、解除威發及合營夥伴各自於圖書館項目項下所有責任及義務，並受其約束。

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威發、合營夥伴及融富簽署確認書，確認和解協議下其各自所有承諾均已履行並適當執行。同日，合營夥伴（作為轉讓人）與威發（作為承讓人）訂立轉讓契據，據此，合營夥伴同意轉移及轉讓，而威發同意接納轉移及轉讓 Wafer iMusic Joint Venture（「合營企業」，一間合約性非法人合營企業，分別由威發及合營夥伴實益擁有 70% 及 30% 權益）旗下合營夥伴持有的所有權利、所有權、擁有權及權益（「轉讓」）。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轉讓完成後，合營企業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財務回顧

收入及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期內的收入為約人民幣261.6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97.1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64.5百萬元或約32.7%。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提供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帶來的收入及圖書館項目的貢獻增加。

本集團於期內的銷售成本增加約人民幣58.2百萬元或約34.2%至約人民幣228.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0.1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與本集團收入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毛利約人民幣33.4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7.0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6.4百萬元或約23.7%。於期內毛利率為約12.7%（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7%），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減少約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約人民幣1.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2百萬元），主要包括(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0.7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其他虧損錄得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0.7百萬元）；及(ii)發放予本集團的政府補貼約人民幣0.9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6百萬元）。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並無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收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3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期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約人民幣0.3百萬元或約2.3%至約人民幣12.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1百萬元）。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與二零二二年同期相若。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期內的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4.1百萬元或約14.5%至約人民幣32.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8.2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因員工總數增加以應對業務營運擴張而增加。

其他虧損

期內的其他虧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2.4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金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0.7百萬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期內的融資成本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至約人民幣4.7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百萬元),因期內新的銀行借款令融資成本增加。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包括所得稅開支及遞延稅項的撥備。

本集團於期內的即期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百萬元),乃根據期內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計算。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稅項抵免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確認其他無形資產攤銷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約人民幣1.5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百萬元),抵銷了上述所得稅開支撥備的影響。

期內虧損

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約人民幣19.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1百萬元)。期內虧損增加主要由於不再產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權投資之公允值收益以及融資成本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可換股債券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19.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7%）。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期內銀行借款增加以撥付本集團經營業務所需。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29.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9.9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81.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0.6百萬元）為無抵押及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擔保及約人民幣20.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1百萬元）為有抵押及由本公司董事擔保。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中約人民幣17.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3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而其餘約人民幣111.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0.6百萬元）則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6.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6百萬元）。

除上文所述或本公告另有披露者，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未清償債務或或然負債。

外幣風險

本集團因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外幣計值，故面臨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設有相關政策監控外幣波動相關風險，並於必要時控制該風險。

現金流量

期內，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0百萬元。

期內，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現金購買投資物業。

期內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1.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之綜合影響所致：(i)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66.4百萬元；(ii)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12.9百萬元；及(iii) 支付租賃付款本金部分約人民幣4.4百萬元。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期內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與使用權資產錄得資本開支約人民幣81.7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0百萬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涉及有關收購本集團非法團合營企業30%權益之尚未履行資本承擔約人民幣7.4百萬元。

股本架構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上市股本投資

期內，本集團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2.4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4.3百萬元），與本集團的上市證券投資公允價值虧損有關。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包含12項上市股本投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項），所有該等上市股本投資均為聯交所上市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各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均低於本集團總資產之5%。

非上市股本投資

投資對象公司主要業務、業務表現及未來前景

華訊方舟科技有限公司（「華訊方舟」）

華訊方舟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電腦軟件及硬件、通信產品、金屬及半導體，以及提供網絡資訊服務，其主要業務包括高頻衛星通信系統、軍事通信及提供相關支援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訂立注資協議，以向華訊方舟注資人民幣600百萬元（「華訊方舟投資」）。華訊方舟投資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於華訊方舟的經擴大註冊資本擁有約3.91%權益。華訊方舟投資已入賬列作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華訊方舟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7.6百萬元，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總值約2.2%。

期內，就有關非上市股本投資於其他全面虧損中確認公允價值虧損（扣除所得稅）約為人民幣799,000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6,912,000元）。期內公允價值虧損乃主要是由於：(i) 華訊方舟持有的投資物業出現公允價值虧損；(ii) 華訊方舟持有的股本投資價值減少；及(iii) 多項訴訟下對華訊方舟強制執行的未執行金額。此外，存在若干影響其經營能力的因素，如重要資產被凍結及查封及重大建設項目暫停等。儘管如此，華訊方舟管理層仍將積極採取實際可行的改善及支持措施，重組其業務以改善其財務狀況。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監察華訊方舟的營運，以期日後扭虧為盈。

重大收購事項

收購華盈貿易有限公司（「華盈」）的全部股權及銷售由田一妤女士（「田女士」）墊付的貸款（「銷售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融富信貸有限公司（「賣方」）、田女士及華盈（統稱「訂約方」）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華盈的全部股權，連同銷售貸款，總代價為87,900,000港元（可予下調）（「收購事項」）。華盈主要從事持有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

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於該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華盈由賣方全資擁有，而賣方由田女士（執行董事）間接全資及實益擁有，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融富及田女士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完成收購事項後，華盈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324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6名）僱員。本集團僱員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明細如下：

| |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
| 製造及技術工程 | 125 | 112 |
| 銷售及市場推廣 | 60 | 63 |
| 一般及行政 | 57 | 51 |
| 研發 | 82 | 80 |
| 總計 | <u>324</u> | <u>306</u> |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經評估僱員個別表現後釐定，並會定期檢討。

報告期末後事項

除本公告附註18所披露的有關收購本集團非法團合營企業的30%權益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未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認同，為達致向整體股東有效的問責性，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董事會一直努力貫徹良好企業管治，並繼續以股東利益為依歸，採用健全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本集團的整體表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總裁（「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儘管意識到有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情況出現，但鑑於本集團現時迅速發展，董事會相信，在管理層的支持下，由陳錫強先生擔任主席及總裁有助於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提高營運效率。此外，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將令股東利益可在董事會監督下獲得充分及公平代表。日後本公司將透過物色及委任合適的合資格人選擔任總裁一職，以尋求重新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數名董事因彼等各自的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其他出席股東大會的董事會成員已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回答股東在相關股東大會所提出的問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委聘及辭退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重要意見，以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蔡大維先生、韓銘生先生及袁紹槐先生。蔡大維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文一致的職權範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回顧期間，審核委員會已召開一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於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審閱中期綜合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綜合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和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閱。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度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不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訂明公眾持股量。

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當中包括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適用資料）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vestech-holdings.com)刊發。中期報告之印製本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總裁
陳錫強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錫強先生（主席兼總裁）、田一好女士、王芳女士及路成業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佇維先生及鍾靜儀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大維先生、韓銘生先生及袁紹槐先生。